

和春技術學院 修讀雙主修申請作業流程

法令依據：依本校學則、大學部修讀雙主修實施辦法辦理。

辦理時程：學期結束前一個月內。

注意事項：1. 大學部四年制學生於修畢第一學年課程、二年制學生於修畢第一學期課程成績優異者，得申請加修其他性質不同各系之科目為雙主修，但各學制應屆畢業年級最後一學期不得申請。

2. 前項條文所稱成績優異，指四年制學生其前一學年學期成績平均、二年制學生其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八十分以上，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十以內，且每學期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，體育成績及格者。

申請表格：大學部修讀雙主修申請表。

修讀雙主修申請作業流程

